

山东滨州渤海活塞股份有限公司

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

山东滨州渤海活塞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因控股股东北京汽车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北汽集团”）筹划涉及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，公司股票已于2015年10月30日开市起停牌。2015年11月13日，公司发布了《山东滨州渤海活塞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》（临2015-048），预计停牌时间不超过一个月。停牌期间，本公司每5个交易日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，分别于2015年11月20日发布了《山东滨州渤海活塞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公告》（临2015-049）、于2015年11月27日发布了《山东滨州渤海活塞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》（临2015-053）、于2015年12月4日发布了《山东滨州渤海活塞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》（临2015-054）。

一、重组框架介绍

（一）主要交易对方

经各方磋商，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尚未最终确定交易对方，潜在交易对方为公司控股股东和其关联方。

（二）交易方式

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交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现金购买资产，交易方式尚未最终确定。

（三）标的资产情况

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标的资产为汽车零部件相关行业资产。

二、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工作进展情况

停牌期间，公司聘请了涉及本次重组事项的各中介机构，并积极与交易对方

就方案及细节展开讨论，财务顾问、法律顾问、审计机构和评估机构正在对交易具体方案进行研究、论证。截至目前，公司尚未与交易对方签订重组框架或意向协议。

三、无法按期复牌的具体原因说明

由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方案较复杂，各方需就本次重组有关事项进行进一步沟通和协商，并且中介机构对拟涉及的标的资产初步尽职调查、审计、评估工作尚未完成，故预计无法按原定时间复牌。为保障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工作的顺利进行，申请公司股票继续停牌。

四、申请继续停牌时间

预计继续停牌时间不超过 1 个月。

停牌期间，公司将根据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。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滨州渤海活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5 年 12 月 10 日